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股票代码:601939(A 股普通股)
360030(境内优先股)

1 重要提示

1.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季度报告,本行 15 名董事全体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1.4 本行法定代表人田国立、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王江和首席财务官兼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张毅声明并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信息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股票代码:601939 H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股票代码:939 境内优先股: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建行优 1 股票代码:360030
董事会秘书	胡昌苗
公司秘书	马陈志
客服与投诉热线	95533
投资者联系方式	电话:86-10-66215533 传真:86-10-66218888 电子信箱:ir@ccb.com

2.2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财务数据

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注明外,为本行及所属子公司(统称"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资产总额	29,378,083	28,132,254	4.43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2,444,774	2,364,808	3.3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9.38	9.06	3.53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	变动(%)
营业收入	216,523	209,395	3.40
净利润	83,020	80,981	2.5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3,115	80,855	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3,009	80,831	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65	495,018	(48.82)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3	0.32	3.13
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42	15.09	降低 0.67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
清理睡眠户净收益	108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60
其他损失	(2)
税务影响	(5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8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06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3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与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列示的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净利润和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2.4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2.4.1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338,226 户,其中 H 股股东 40,581 户,A 股股东 297,645 户。

2.4.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数据来源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册股东情况及股东确认情况)

普通股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	国家	57.03	–	142,590,494,651(H 股)	无
		0.08	–	195,941,976(A 股)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	境外法人	37.55	+9,391,712	93,872,575,874(H 股)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96	2,189,259,672(A 股)	无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3	国有法人	0.64	–	1,611,413,730(H 股)	无
益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4	–	856,000,000(H 股)	无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	国有法人	0.26	–	648,993,000(H 股)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	境外法人	0.25	+136,356,437	631,867,198(A 股)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	国有法人	0.20	–	496,639,800(A 股)	无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	国有法人	0.13	–	335,000,000(H 股)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其他	0.07	–	168,783,482(A 股)	无

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行 H 股 1,611,413,730 股、648,993,000 股和 335,000,000 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除去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其余 H 股为 93,872,575,874 股。该股份中也包含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 H 股。

3.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股份情况如下: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96,131,000 股,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315,282,730 股。

4. 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本行无限售条件股份。

5.

2.5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股情况

2.5.1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行优先股股东总数为 21 户,全部为境内优先股股东。

2.5.2 前 10 名(含并列)境内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优先股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7.19	–26,180,000	103,140,0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其他	15.00	–	90,000,000	无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2.98	+26,180,000	77,860,00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33	–	50,000,000	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33	–	50,000,000	无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6.67	–	40,000,000	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64	–	27,850,000	无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其他	4.50	–	27,000,000	无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50	–	27,000,000	无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33	–	20,000,000	无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33	–	20,000,000	无

1. 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根据本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2. 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 "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境内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境内优先股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2.5.3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表决权恢复事项,也不涉及派发优先股股息事宜。

3 经营情况简要分析

3.1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 293,780.8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458.29 亿元,增长 4.43%;负债总额 269,088.3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659.33 亿元,增长 4.53%。

本集团积极践行"新金融",持续完善绿色金融发展长效机制,纵深推进住房租赁、普惠金融、金融科技"三大战略",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截至一季度末,住房租赁综合服务平台覆盖 328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实名注册用户达到 3,362 万户。本行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15,760.3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522.92 亿元;普惠金融贷款客户 176.80 万户,较上年末新增 7.24 万户。金融科技战略深入推进,在业务支持、技术中台建设、自主创新等方面发力,全面赋能数字化经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76,713.1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838.85 亿元,增长 5.27%。其中,公司类贷款 100,124.16 亿元,个人贷款 74,543.83 亿元,票据贴现 1,599.72 亿元,应计利息 445.46 亿元。

金融投资总额 70,715.9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09.46 亿元,增长 1.74%。

吸收存款总额 221,298.9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5,149.14 亿元,增长 7.35%。其中,定期存款 102,102.45 亿元,活期存款 116,304.47 亿元;公司存款 104,473.78 亿元,个人存款 113,933.14 亿元;应计利息 2,891.98 亿元。

按照贷款五级分类划分,不良贷款额为 2,742.5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5.24 亿元。不良贷款率 1.56%,与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为 214.94%,较上年末上升 1.35 个百分点。

股东权益总额 24,692.4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98.96 亿元,增长 3.34%。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为 24,447.7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99.66 亿元,增长 3.38%。

2021 年 3 月 31 日,考虑并行期规则后,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为 16.71%,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4.0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3.43%,均满足监管要求。

2020 年 7 月,监管部门宣布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过渡期延长至 2021 年末,鼓励采取新产品承接、市场化转让、合同变更、回表等多种方式有序处置存量资产。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务实高效、积极有序地推进理财产品净值化、资产标准化、存量处置等工作,同时评估并确认了整改安排对预计负债和信用减值损失等财务报表的影响,努力实现理财业务的平稳过渡和稳健发展。

3.2 利润表项目分析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830.20 亿元,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31.15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2.52%和 2.80%。年化平均资产回报率 1.15%,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2%。

利息净收入 1,471.4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7%。净利差为 1.96%,净利息收益率为 2.13%,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0.14 和 0.13 个百分点,主要受利率市场化稳步推进、产品结构变化和存款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0.7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2%,主要是代理业务、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等产品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409.7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1 亿元。成本收入比 21.02%,较上年同期上升 0.96 个百分点。

减值损失 522.6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96 亿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522.8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4%。

所得税费用 173.0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89 亿元。所得税实际税率为 17.24%。

4 重要事项

4.1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变动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770,598	453,233	70.02	主要是存放同业定期款项增加所致。
贵金属	140,607	101,671	38.30	主要是贵金属租赁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资产	311,367	238,728	30.43	主要是待结算及清算款项等增加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049	56,725	(50.55)	主要是一季度流动性较为充裕,叙做的卖出回购证券业务减少。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	变动(%)	变动原因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118)	19	(721.05)	主要是子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113	362	207.46	主要是本期资产证券化发行规模增加以及市场发行利率小幅走低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52)	543	(183.24)	受债券市场利率波动影响,持有的债券估值收益减少。
汇兑收益	1,329	973	36.59	主要是汇率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5)	126	(175.40)	主要是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同步在境外发行多币种 ESG 主题类债券,包括 3 年和 5 年双期限 11.5 亿美元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3 年期8 亿欧元绿色债券、2 年期 20 亿离岸人民币转型债券。美元债券是全球金融机构首笔美元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同步在香港和迪拜挂牌上市;欧元债券是中资机构首笔境外"水域保护"专项绿色债券,同步在香港、卢森堡和伦敦挂牌上市;离岸人民币债券是最大规模离岸人民币转型债券,同步在香港和新加坡挂牌上市。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于 2021 年 1 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 3 年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固定利率 3.30%,发行规模为 200 亿元,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发放小微企业贷款。详情请参见本行 2021 年 1 月 27 日发布的公告。

4.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4.4 本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4.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4.6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不适用

5 发布季度报告

本报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www.sse.com.cn)及本行网址(www.ccb.com)。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季度报告同时刊载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网址(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址(www.ccb.com)。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1 年 4 月 28 日)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田国立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1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请参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关于《中国建设银行 2021 年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数据中心新建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中国建设银行善融商务剥离到子公司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提名米歇尔?马德兰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社会责任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米歇尔?马德兰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决定任命米歇尔?马德兰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社会责任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米歇尔?马德兰先生在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社会责任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任职自本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

六、关于修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社会责任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1 年 4 月 28 日)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王永庆监事长主持,应出席监事 8 名,实际亲自出席监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本行监事会认为本行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1-40 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份中国地区 MDI 价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自 2021 年 5 月份开始,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地区聚合 MDI 分销市场挂牌价 22000 元/吨(比4 月份价格下调 3500 元/吨),直销市场挂牌价 22000 元/吨(比 4 月份价格下调 3500 元/吨);纯 MDI 挂牌价 23000 元/吨(比 4 月份价格下调 5000 元/吨)。

此价格仅为公司挂牌指导价,实际成交价格与挂牌指导价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1-027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1000),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公司本次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转债代码:113537 转债简称:文灿转债
转股代码:191537 转股简称:文灿转股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50,000,00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6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73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文灿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 5,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22,000 万股,并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5 名,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上述股东持有限售股合计 15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7.78%,将于 2021 年 5 月 6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220,0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55,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65,000,000 股。

(二)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15,000,000 股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0,000,000 股。

(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65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开发行了 8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0,00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22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 8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7 月 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文灿转债",债券代码"113537"。公司本次发行的"文灿转债"转股期为:201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6 月 9 日。

201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文灿转债"转股数为 1,012,106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21,012,106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1,012,10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0,000,000 股。

(四)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文灿转债"转股数量为 10,576,754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1,588,86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1,588,86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0,000,000 股。

(五)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文灿转债"转股数量为 10,761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1,599,621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1,599,621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0,000,000 股。

(六)公司根据 2020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完成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900,000 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16 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13 日,"文灿转债"转股数量为 805 股。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9,500,426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1,600,42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7,900,000 股。

(七)2020 年 8 月 14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文灿转债"转股数量为 3,035,151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42,535,577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4,635,57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7,900,000 股。

(八)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文灿转债"转股数量为 16,232,629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58,768,206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00,868,206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7,900,000 股。

(九)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文灿转债"转股数量为 838,237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59,606,443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01,706,443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57,900,000 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3)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4)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再担任上述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在本人/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本公司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人/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减持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票,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1)减持前提:不对股份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人/本公司在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本人/本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本人/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人/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上述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文灿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文灿股份关于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文灿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50,000,000 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6 日。本次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唐杰雄	30,000,000	11.56%	30,000,000	0
2	唐杰邦	30,000,000	11.56%	30,000,000	0
3	唐杰维	30,000,000	11.56%	30,000,000	0
4	唐杰操	30,000,000	11.56%	30,000,000	0
5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11.56%	30,000,000	0
合计		150,000,000	57.78%	150,000,000	0

注:(1)以上股份合计数占总股本比例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2)唐杰维先生已逝世,截至本公告日,唐杰维先生所持有本公司股票的继承与过户尚在办理中,如有进展,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股份类型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0,000,000	-30,000,000	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27,900,000	-120,000,000	7,9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57,900,000	-150,000,000	7,9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01,706,443	+150,000,000	251,706,44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01,706,443	+150,000,000	251,706,443
股份总额		259,606,443	0	259,606,443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1-031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新五丰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五丰"或"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及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农业管理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现代农业管理公司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GP)出资人民币 0.1 亿元,占比 1%;新五丰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LP)出资人民币 1.9 亿元,占比 19%;其他合格投资者作为有限合伙人(LP)出资人民币 8 亿元,占比 80%;所有合伙人均为现金出资。

本基金一期出资总额为 2.5 亿元,现代农业管理公司一期认缴份额为 500 万元,新五丰一期认缴份额为 10,000 万元,其他合格投资者一期认缴份额为 14,500 万元。

本基金一期出资到位后,剩余 7.5 亿元根据项目情况,根据后期由本基金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之约定,由现代农业管理公司出资 500 万元,新五丰出资 0.9 亿元以及其他合格投资者出资 6.55 亿元。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等有关公告。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2019 年 11 月 1 日,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QWYR90J,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现代农业管理公司。

2019 年 11 月 13 日,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获得由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放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信息包括:基金名称为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备案编码为 SJC871,管理人名称为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托管人名称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信息。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2020 年 5 月 13 日,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其托管人的变更,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获得由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放的更新后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托管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为进一步明确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投资方向,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现代农业管理公司签订《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内容如下:

鉴于双方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签订了《新五丰产业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补充约定,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发起人协议》第四条第(三)款所约定的基金投资方向明确为:"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仅投资生猪养殖场、饲料厂、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

第二条 对本协议签署双方而言,本协议作为《发起人协议》未尽事宜的补充,是《发起人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发起人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条 本协议未约定事宜以《发起人协议》的约定为准;本协议与《发起人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975 股票简称:新五丰 编号:2021-032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相关事项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五丰"或"公司")与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农业管理公司")于 2019 年 9 月签订协议,拟合作成立总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发起设立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 (有限合伙)(备案编码:SJC871,总出资额为 2.5 亿元),剩余 7.5 亿元基金尚未成立。

目前,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和《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相关规定,新五丰及现代农业管理公司,就有关事宜做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的承诺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出具《关于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已成立的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自本承诺签署日之后的新增投资项目,将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仅投资生猪养殖场、饲料厂、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

2、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剩余 7.5 亿元规模后续将另行设立新的合伙企业,其投资方向为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仅投资生猪养殖场、饲料厂、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采取一切措施确保前述承诺的实施。"

二、现代农业管理公司的承诺

2021 年 4 月 27 日,现代农业管理公司出具《关于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已成立的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自本承诺签署日之后的新增投资项目,将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仅投资生猪养殖场、饲料厂、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

2、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剩余 7.5 亿元规模后续将另行设立新的合伙企业,其投资方向为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仅投资生猪养殖场、饲料厂、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

3、若本公司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自愿承担违约责任。如本承诺所指的任何一个合伙企业未按照本承诺对外投资,本公司将按照新五丰在该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的 5%向新五丰支付违约金。"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 2021-038
债券简称:16 瀚蓝 01 债券代码:136797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瀚蓝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数量:827,000 元(8,270 张)

● 赎回兑付总金额:827,190.21 元

● 赎回款发放日:2021 年 4 月 28 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1 年 4 月 28 日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赎回条件满足情况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22 日连续 16 个交易日内有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瀚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已满足"瀚蓝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瀚蓝转债"的议案》,同意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瀚蓝转债"全部赎回。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瀚蓝转债"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1-011)。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瀚蓝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临 2021-014),并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6 日、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9 日、2021 年 4 月 19 日、2021 年 4 月 21 日、2021 年 4 月 22 日、2021 年 4 月 23 日、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九次关于实施"瀚蓝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提示性公告,相关赎回事项如下:

1、赎回登记日及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1 年 4 月 27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瀚蓝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2、赎回价格

根据《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 100.023 元/张(债券面值及当期应计利息)。

计算公式如下:

1、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2 年 4 月 6 日)票面利率(i)为 0.40%;

计息天数(t):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本次赎回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算头不算尾)共 21 天。

每面值当期应计利息为 $IA=100*0.4\%*21/365=0.023$ 元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023=100.023 元/张

3、赎回款发放日:2021 年 4 月 28 日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一)赎回余额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4 月 27 日)收市后,"瀚蓝转债"余额为人民币 827,000 元(8,270 张),占"瀚蓝转债"发行总额人民币 992,320,000 元的 0.08%。

(二)转股情况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4 月 27 日)收市后,累计 991,493,000 元"瀚蓝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占"瀚蓝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2%;累计转股数量为 49,083,128 股,占"瀚蓝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6.41%。其中,自 2021 年 4 月 1 日到 2021 年 4 月 27 日(赎回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引起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 年 3 月 31 日)	可转债转股数量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8,554,276	36,792,870	815,347,146
总股本	778,554,276	36,792,870	815,347,146

(三)"瀚蓝转债"停止交易及转股情况

2021 年 4 月 28 日起,"瀚蓝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尚未转股的人民币 827,000 元"瀚蓝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四)赎回兑付金额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公司本次赎回可转债数量为 8,270 张,赎回兑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827,190.21 元,赎回发放日为 2021 年 4 月 28 日。

(五)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827,190.21 元,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本次"瀚蓝转债"赎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15,347,146 股,公司自有资本增加,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由于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后续事项。

自 2021 年 4 月 28 日起,"瀚蓝转债"(债券代码:110069)、"瀚蓝转股"(转股代码:190069)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 2021-039
债券简称:16 瀚蓝 01 债券代码:136797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形式(文字问答)

一、说明会类型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相关规定,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通过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投资者说明会",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情况。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

2、网站: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进行在线互动交流(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11:00-12:00 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直接参与本次利润分配说明会。

2、欢迎投资者通过邮件的方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757-86280996

传真:0757-86328565

电子邮件:600323@grandblue.cn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0 年度拟不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红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简要说明:公司 2020 年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形成大额资金支出,导致母公司货币资金仅余 3,412 万元,重组完成后公司自身无经营现金流入且子公司重庆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因未分配利润为负而暂时无法向本公司分红,出于公司运营的稳健性、现金流的充足性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将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5:00-16:3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举行 2020 年度业绩及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暨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议,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1〕8-151 号重庆啤酒年度审计报告》,本公司合并报表中 2020 年度利润总额为 2,130,784,812.04 元,所得税费用为 378,467,716.39 元,实现净利润为 1,752,317,095.65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76,838,516.18 元。本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125,892,143.84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690,233,393.47 元。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 2020 年度拟不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红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在 2020 年 9 月 12 日披露的《重庆啤酒重大资产购买及共同增资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对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短期内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作出了风险提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股权收购及出资款项 11 亿元,该重大资金支出导致母公司货币资金仅余 3,412 万元。此外,公司尚需为与重庆嘉酿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嘉酿")结算重组出资资产过渡期损益,为日常管理开支而筹集必要资金。

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业务已全部注入子公司重庆嘉酿,自身已无经营现金流入,而重庆嘉酿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1.1 亿元,暂时无法向本公司进行分红。

基于上市公司母公司目前面临较明显的暂时性资金短缺,通过综合分析公司当前外部经营环境、经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公司认为,出于公司运营的稳健性、现金流的充足性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应对日常经营风险,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确保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出于公司运营的稳健性、现金流的充足性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红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该方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外部经营环境并结合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制定的,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为股东获取更大价值,保障公司的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18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暨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址:

现场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南方基地(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珠江城大厦 58 楼)

网上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互动。

● 本次业绩说明会增加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说明会和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两项议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现场结合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0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址:

现场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南方基地(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珠江城大厦 58 楼)

网上直播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 Roland Arthur Lawrence 先生、总裁 Lee Chee Kong 先生、副总裁 Chin Wee Hua 先生、董事会秘书邓炜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张潇巍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4 月 29 日 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箱 CBCSMIR@chongqinggroup.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李晓宇女士

电话:4001600132

电子邮箱:CBCSMIR@chongqinggroup.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